

案例二

案情摘要

一年內申報系爭「內痔結紮〈74417C〉」手術項目5次，已超過一年內最多不超過四次之審查原則。

衛部爭字第1103401521號

審 定	
主文	申請審議駁回。
事實	申請人以其請求事項不服健保署之複核為由，申請審議，本部依申請人檢附到部之現有相關病歷資料審議。
理由	依據 全民健康保險法第6條及全民健康保險爭議事項審議辦法第23條之規定。
	卷證 申請書及所附相關文件資料【該所附相關文件資料，若係於申請爭議審議階段始提出者，該新提出之資料，本部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總則貳、一、(四)5.前段規定意旨，不予認列。】
	審定理由 查卷附資料，本件係健保署執行「107年9月至109年8月執行內外痔相關手術異常專案審查」爭議案，本部審定如附表。

附表						
衛部爭字第1103401521號						
序號	流水號 姓名 科別 費用年月 案件分類	項目名稱 (醫令代碼)	爭議量	審定結果		理由
				撤銷	駁回	
1	○○ ○○○ 直腸外科 108/02	內痔結紮 〈74417C〉	1		1	一、相關規定 行為時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(以下簡稱審查注意事項)第一部、壹、二、(三)52.內痔結紮手術(74417C)之審查原則

附表

衛部爭字第 1103401521 號

序號	流水號 姓名 科別 費用年月 案件分類	項目名稱 (醫令代碼)	爭議量	審定結果		理由
				撤銷	駁回	
	03					<p>「(3)一年內(自第 1 次施行時間起算)最多不超過四次,仍有反覆發作者,應評估是否接受手術切除。」</p> <p>二、健保署審核意見 (一)初核:0411A。 (二)複核:短期內實施相同處置。</p> <p>三、申請理由要旨 健保規定至少相隔十四天,本案相隔十四天才實施第二次。</p> <p>四、查所附資料,依病歷紀錄,病人診斷為「Third degree hemorrhoids」,分述如下: (一)申請理由雖略稱:「健保規定至少相隔十四天」,惟該項「施行內痔結紮手術兩次時間至少應間隔二星期以上」之規定,原列於前開審查注意事項第一部、壹、二、(三)52.(2),業經健保署於 106 年 11 月 14 日以健保審字第 1060081152 號令修正發布刪除,先予敘明。 (二)復依系爭就醫日 108 年 2 月 9 日病情記載:「Anoscopy : Residual engorged cushions at various sites... Prolapsed piles with bleeding... Rubber ring ligation at 7°</p>

附表

衛部爭字第 1103401521 號

序 號	流水號 姓名 科別 費用年月 案件分類	項 目 名 稱 (醫令代碼)	爭 議 量	審定結 果		理 由
				撤 銷	駁 回	
	續前頁					<p>position」，顯示申請人因病人痔脫出及出血，施行系爭內痔結紮手術，惟依卷附「107年9月至109年8月本分區醫院執行內外痔相關手術異常專案之核減點數」及健保署110年○月○○日提具意見略以：「○○醫院同專案之其他4案，均為同一病人」，顯示申請人於108年度就系爭保險對象執行並申報系爭「內痔結紮〈74417C〉」手術計5次，費用年月各為108年1月、2月、3月、8月及12月，不符前揭「一年內（自第1次施行時間起算）最多不超過四次」之規定，惟究應核減哪一次？經健保署代表於110年○月○日列席本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110年○月份臨時委員會議說明，略以：「本件經該署專家專業審查，綜觀108年度申請人共申報5次，有違前揭一年4次之規定，因1月、2月、3月連續實施系爭手術，依臨床專業判斷過於密集，故核刪密集且非必要的2月那次，給付其餘4次」等語，爰本件健保署依前揭規定，不予給付108年2月</p>

附表

衛部爭字第 1103401521 號

序 號	流水號 姓名 科別 費用年月 案件分類	項 目 名 稱 (醫令代碼)	爭 議 量	審定結 果		理 由
				撤 銷	駁 回	
	續前頁					系爭項目費用，核屬有據。 五、綜上，無法顯示需給付所請費用之正當理由，原核定並無不合，應予維持。